

质量无法保证,一旦定位功能失灵就会影响事故救援,危及矿工生命安全

存在极大安全隐患! 不法分子竟仿制矿用通讯设备牟利

查明售出假冒发射器16877台、接收器859台;已查封扣押1900台,其余的相关单位和企业正在积极排查

本报讯(记者黄洪涛 通讯员王晴 韩文豪)“我局已对500台存在问题的无线编码发射器进行了查封扣押……”近日,山西省长子县应急管理局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检察院发出的《线索移送函》给予了回函。原来,该检察院在办理一起假冒注册商标案时发现,不法分子竟仿制矿用通讯设备牟利。随即,该院向设备流入地应急管理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和煤矿企业等发出《风险提示函》或《线索移送函》,商请紧急查处这批假冒产品。

2021年8月,新北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梁秋芬在办理赵某等人假冒注册商标案时发现,赵某等人在未取得安全使用证和安全标志、也未进行防爆检查的情况下,仿制天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矿用无线编码发射器、接收器等矿用通讯设备,并在设备包装、外观上使用“天地牌”商标。据了解,发射器、接收器主要用于矿井下定位。

“案件提请批准逮捕时,我们将该案线索同步移送本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

当时销售出的相关假冒设备只有很少一部分查清了具体流向,我们与公安机关进行了多次沟通,明确侦查方向,力求查清所有假冒设备的流向。到2021年11月底,初步查清嫌疑人已经发出假冒发射器16877台、假冒接收器859台,涉及山西、陕西、内蒙古等9省区20多个地级市,部分设备已被使用在井下。”梁秋芬说,“这批假冒设备均为嫌疑人手工组装,质量无法保证,存在极大安全隐患。一旦定位功能失灵,就会影响事故救援,危及矿工生命安全。”

鉴于该案重大、复杂,所涉假冒产品量大、销售面广且部分下落不明,新北区检察院成立安全生产办案小组,全面梳理案件讯问笔录,从使用方、销售方和监督方入手,全力查准找全销往各地的假冒设备。他们对已查明的购买涉案设备的7家煤矿企业,通过发出《风险提示函》,提示立即停止使用相关设备,同时向7家属地应急管理局发出《线索移送函》,确保跟进监管;对未查明设备最终使用情况但有贸易公司地址的,向属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出33份《线索

移送函》。

据该检察院副检察长蔡亮亮介绍,截至目前,已收到3家应急管理局、2家市场监督管理局、4家煤矿企业回函。其中,山西省长子县应急管理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应急管理局等单位已查封扣押假冒设备1900台,其余的相关单位

和企业正在积极排查。

“我们还计划联合相关部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一年的安全生产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排查存在问题隐患的安全设备、设施,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常州市检察院检察长陈兴生说。

短评

卫之

赵某等人为了牟利,竟然仿制矿用通讯设备,对矿工们的生命安全造成了极大威胁,其行为丧心病狂、毫无底线,理应得到最严厉的法律制裁。同时,应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检察院的高度警惕性和责任感给予点赞。

这件事想想都令人后怕。安全无小事,对涉及生命安全的设备造假更是危害巨大。为防止此类事情再次发生,市场监管、应急管理、公安等部门

应加强日常监管、检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广大的安全设备用户应提高警惕、擦亮眼睛、增强社会责任,拒绝假冒安全产品,一旦发现及时向有关部门举报,将推销者、生产者绳之以法,杜绝安全隐患。

现在,常州市已计划开展为期一年的安全生产公益诉讼专项监督行动,排查存在问题隐患的安全设备、设施。我们期待矿山企业集中的地区也能够开展类似行动,也希望矿山企业能够尽快自查矿工佩戴的安全设备,坚决杜绝假冒伪劣产品,尽最大努力确保矿工们的生命安全。

打造综合性物流基地 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

建设中的四川省华蓥市物流园区高兴货场国家煤炭应急储备基地(4月10日摄,无人机照片)

四川省华蓥市物流园区高兴货场工程,是川东地区在建的综合性大型货场。其将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起到推动作用。新华社发(邱海鹰摄)



多部门研究部署货运物流保通保畅工作

确保全国交通运输干线畅通

会议强调,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是打赢新一轮疫情防控大仗硬仗的紧要任务,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维护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的重要基础。

会议指出,针对目前出现的部分地区货运物流不通不畅问题,交通运输部、公安部等部门加强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各地科学规范设置公路防疫检查点、分类精准实施通行管控,完善货车司机服务保障,全力做好医疗、民生、能源、农资等重点物资运输保障工作,取得初步成效。但部分地区政策落实到位、层层

加码的问题仍然存在,长三角等部分涉疫地区物流运行不畅的问题较为突出,必须采取更加切实有效措施,着力打通堵点卡点,保证全国物流运行顺畅,加强货车司机服务保障。

会议强调,要针对当前货运物流存在的突出问题,立即部署落实有效举措,确保“一断三不断”(“一断”是指坚决阻断病毒传播渠道;“三不断”是公路交通网络不断、应急运输绿色通道不断,必要的群众生产生活物资运输通道不断),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

会议强调,要针对当前货运物流存在的突出问题,立即部署落实有效举措,确保“一断三不断”(“一断”是指坚决阻断病毒传播渠道;“三不断”是公路交通网络不断、应急运输绿色通道不断,必要的群众生产生活物资运输通道不断),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

会议强调,要针对当前货运物流存在的突出问题,立即部署落实有效举措,确保“一断三不断”(“一断”是指坚决阻断病毒传播渠道;“三不断”是公路交通网络不断、应急运输绿色通道不断,必要的群众生产生活物资运输通道不断),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

金融支持小微,从普惠到精准

经济观察

本报记者 北梦原

“继续实现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户数‘两增’”“努力提升小微企业贷款户中首贷户的占比”“力争全年银行业总体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较2021年有所上升”……

近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关于2022年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划出了“增量”“扩面”“降价”的年度目标。在金融支持小微常态化发展的背景下,提升金融供给精准性的指向更加明确。

为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自2019年以来,政策不断发力,连续对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设定年度目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连续4年实现高速增长。截至2022年2月末,贷款余额19.67万亿元,同

比增长22.16%,较各项贷款增速高11.15个百分点;有贷款余额的户数达到3450.58万户。2022年前两月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5.57%,自2018年一季度以来保持稳步下降态势,已累计下降2.24个百分点。

分析认为,随着贷款规模的快速增长以及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的常态化推进,金融支持小微需要从追求规模和增速转向追求质量和效能。

更通俗一点讲,即金融支持小微要更加精准地对接小微需求。我国小微企业数量众多,企业主体的异质性、融资需求的多样性、面临问题的差异性,决定了政策的力度最终需要通过精准

度来实现。

此次发布的《通知》,针对不同主体分类施策、精准发力。面对高质量发展现实需求,《通知》明确,加大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小微企业的中长期信贷投放,积极支持传统产业小微企业在设备更新、技术改造、绿色转型发展方面的中长期资金需求。同时,完善科技信贷和科技保险服务,在风险可控前提下鼓励银行与外部投资机构探索“贷款+外部直投”等服务小微科创企业的新模式。

针对小微企业纾困恢复的迫切需要,《通知》提出,为小微外贸企业提供适当的外汇避险产品,扩大出口信用保险对中小微外贸企业的承保覆盖面和规模。通过随借随还、续贷等方式优化小微企业贷款的期限管理。同时,对临时经营困难但有还款意愿和吸纳就业能力的小微企业,统筹考虑贷款展期、重组等手段,按照市场化原则自主协商还本付息方式。

除了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小微

企业的金融服务要求进行细化之外,增强服务的主动性成为政策安排的另一个重要方面。例如,引导银行保险机构对接主管部门,建立健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信息对接机制,以及进一步推广“随借随还”模式,主动跟进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对符合续贷条件的正常类小微企业贷款积极给予支持等要求,都是针对具体政策和产品场景,要求金融机构直接、真实触达小微实体,缩短流程链条、加快金融活水流通。

应该看到,近年来在政策的有力驱动下,普惠小微贷款保持了快速增长的势头,服务覆盖面和便利性都有了极大提升。但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需要久久为功,尤其是在当前国内疫情多发、小微企业和个体户面临困境的背景下,金融机构仍需发力深化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金融服务,助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

国务院安委会制定部署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

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

新华社北京4月10日电 近期一些地区和行业领域接连发生重特大事故,暴露出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固、责任落实不到位、隐患排查整治不力等突出问题。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近日,国务院安委会梳理相关法律法规已有规定,以往管用举措和近年来针对新情况采取的有效措施,制定了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十五条措施,部署发动各方面力量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安全环境。相关措施摘要如下:

一、严格落实地方党委安全生产责任。地方各级党委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要定期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综合运用巡查督查、考核考察、激励惩戒等措施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大安全生产等约束性指标在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体系中的权重,将履行安全生产责任情况作为对党委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和有关领导干部考核、有关人选考察的重要内容。党委主要负责人要亲自亲为、靠前协调,定期主持召开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安全监管领导班子、干部队伍、执法力量建设等重大问题。党委常委会其他成员要按照职责分工,协调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宣传、政法、机构编制等单位支持保障安全生产工作。

二、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安全生产责任。地方各级政府要组织制定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政府主要负责人要根据党委会议的要求,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其他领导干部要分兵把口、严格履责,切实抓好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并把安全生产工作贯穿业务工作全过程。各级安委会要创造条件实体化运行,组织定期研判重大安全风险,滚动排查重大安全隐患,主动协调加强民航、铁路、电力、商渔船碰撞等跨区域跨部门安全工作。

三、严格落实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依法依规抓紧编制安全生产权力和责任清单。对职能交叉和新业态新风险,按照“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的原则及时明确监管责任,各有关部门要主动担当,不得推诿扯皮。对直接关系安全的取消下放事项,要实事求是开展评估,基层接不住、监管跟不上的要及时予以纠正,必要时收回,酿成事故的严肃追责。应急管理部门要理直气壮履行安委会办公室职责,发挥统筹协调、指导作用,加强考核巡查、警示提醒、挂牌督办、提级调查,督促各部门落实安全监管责任。

四、严肃追究领导责任和监管责任。对不认真履行职责,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不仅要追究直接责任,而且要追究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责任,有关部门的监管责任,特别是重特大事故要追究主要领导干部、分管领导的责任。对非法煤矿、违法盗采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没有采取有效制止措施甚至放任不管的,要依规依纪依法追究县、乡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五、企业主要负责人必须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要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对本单位安全生产负总责。对故意增加管理层级,层层推卸责任、设置追责“防火墙”的,发生重特大事故要直接追究集团公司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的责任。要严格落实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矿长带班下井等制度规定,对弄虚作假、搞“挂名矿长”逃避安全责任的,依法追究企业实际控制人的责任。对发生重大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的,在追究刑事责任的同时,明确终身不得担任本行业单位主要负责人。

六、深入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国务院安委会立即组织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全面深入排查重大风险隐患,列出清单、明确要求、压实责任、限期整改。盯紧守牢可能造成群死群伤的重大风险隐患,由省、市级安委会或中央企业总部挂牌督办。统筹疫情防控和公共安全,对人员密集场所和高层建筑封闭安全出口、疏散通道不畅通的,立即责令整改。对排查整治不认真,未列入清单、经查实属于重大隐患的,要当作事故对待,引发事故的要从严从重追究责任。

七、牢牢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各级发展改革部门要建立完善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严把项目审批安全关。传统产业转移要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和地方规划,严格执行国家各行业的规范标准,严格安全监管,坚决淘汰落

后产能。化工产业转移集中承接地省级政府要列出重点项目清单,组织市县集中检查,不达安全标准的不能上马和开工,已经运行的标准整改。对地方政府违规审批、强行上马的不达标项目,造成事故的终身追责。

八、严厉查处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行为。严肃查处建筑施工、矿山、化工等高危行业领域违法分包转包行为,严肃追究发包方、承包方相应法律责任。严格资质管理,坚持“谁的资质谁负责、挂谁的牌子谁负责”,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严格追究资质方的责任。国有企业特别是中央企业要发挥表率作用,企业集团总部要建强安全生产专业技术管理团队,加强对下属企业安全生产的指导、监督、考核和奖惩,不具备条件的不得盲目承接相关业务,并加强对分包单位等关联单位安全生产的指导、监督,实行安全生产的统一管理;对违法分包转包的行为,通报其上级主管部门及纪检监察部门,并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九、切实加强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管理。生产经营单位要接受其作业指令的劳务派遣人员、灵活用工人员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管理的统一管理,履行安全生产保障责任。危险岗位要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未经安全培训合格的不能上岗。对劳务派遣用工和灵活用工人员数量较多的行业领域,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要重点加强安全监管,对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的责令限期整改。中央企业、地方国有企业要带头减少危险行业领域灵活用工人员,但不能以安全生产为名辞退农民工,要提高工人安全素质,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十、重拳出击开展“打非治违”。针对当前一些地方和行业领域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问题突出,立即组织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对矿山违法盗采、油气管道乱挖乱钻、危化品非法生产运输经营、建筑无证施工和层层转包、客货客船渔船非法营运等典型非法违法行为,依法精准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追究法律责任等执法措施。狠抓一批违法违规行为和事故的处理。深挖严打违法行为背后的“保护伞”。

十一、坚决整治执法检查宽松软问题。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要理直气壮,紧盯各类违法行为不放,督促企业彻底整改。强化精准执法,按照省市县三级执法管理权限,确定各级管辖企业名单,明确重点检查企业和重点执法事项,突出对典型事故暴露出的严重违法行为,举一反三加强执法检查。强化专业执法,组织专家参与执法过程,解决安全检查查不出问题的难题。创新监管执法方式,大力推行异地交叉检查,充分利用在线远程巡查、用水用电监测、电子封条等信息化手段,及时发现违法盗采、冒险作业等行为,对发现的矿山要停止供电,派人现场盯守或巡查,严防明停暗采。

十二、着力加强安全监管队伍建设。针对安全生产执法队伍“人少质弱”的实际,要按照不同安全风险等级企业数量,配齐建强省市县二级监管执法队伍,确保有足够力量承担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任务,不得层层转移安全执法责任。加强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配强领导班子、充实专业干部,培养执法骨干力量,加强专业执法装备配备,健全经费保障机制,尽快提高执法专业能力和保障水平。

十三、重奖激励安全生产隐患举报。鼓励社会公众通过政务热线、举报电话和网站、来信来访等多种方式,对安全生产重大风险、事故隐患和违法行为进行举报。用好安全生产“吹哨人”制度,鼓励企业内部员工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要及时受理举报,依法保护举报人,不得私自泄露有关个人信息;根据风险程度落实举报奖励,对报告重大安全隐患、重大事故隐患或者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有功的有功人员实行重奖。

十四、严肃查处瞒报谎报迟报漏报事故行为。严格落实事故直报制度,生产安全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不报的,对直接责任人和负有管理领导责任的人员依规依纪依法从严追究责任。对初步认定的瞒报事故,一律由上级安委会挂牌督办,必要时提级调查。

十五、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注意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提倡互相协助、相互尊重、齐心协力,共同解决好面对面的复杂问题。各级监管部门要主动从实际出发,处理好“红灯”“绿灯”“黄灯”之间的关系,使各项工作协调有序推进,引导形成良好市场预期。各级安委会要把握好政策基调,严格执行国家各行业的规范标准,严格安全监管,坚决淘汰落